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行业类别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2月30日,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或"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截至目前,公司的房地产业务已剥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标的资产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已不再经营房地产业务,主营业务变更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向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递交了行业类别变更申请,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布的《2016年2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C39),具体如下:

一、公司原行业分类、变更后的行业分类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行业类别	F51批发和零售业	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二、本次变更行业分类涉及的相关财务数据

实达集团与深圳兴飞营业收入对比如下:

	经营周期	行业分类	业务收入(元)	占比(%)
实达集团	2015 年度	F51 批发和零	305, 973, 304. 37	6. 152
		售业		
深圳兴飞	2015 年度	C39 计算机、	4, 667, 623, 230. 79	93. 858

		通信和其他电		
		子设备制造业		
并表合计	2015 年度		4,973,596,535.16	100.00

注:公司2015年度并未对深圳兴飞并表,上述并表合计数据为双方2015年度营业收入简单加总口径。

综上,我司在合并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报表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因此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中"分类原则与方法"2.2条的规定"当上市公司某类业务的营业收入比重大于或等于50%,则将其划入该业务相对应的行业",我司符合变更行业类别的条件。

三、公司正式启动新行业分类的日期

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布的《2016年2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自2016年7月20日起,公司所属行业将变更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C39)。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